



同修仁德 濟世養生

PROMOTE PEOPLE'S HEALTH WITH
NOBLE MORALITY AND KINDNESS

中期報告

INTERIM REPORT

2026

Beijing Tong Ren Tang
Chinese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

北京同仁堂國藥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Hong Kong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3613



董事

執行董事

嚴晗(主席)

樂拯(副主席)

王馳

非執行董事

馮莉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鈺成

徐宏喜

陳毅馳

審核委員會

陳毅馳(主席)

曾鈺成

徐宏喜

提名委員會

曾鈺成(主席)

馮莉

徐宏喜

陳毅馳

薪酬委員會

徐宏喜(主席)

曾鈺成

陳毅馳

公司秘書

曾鳳儀

授權代表

嚴晗

樂拯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公司網站

cm.tongrentang.com

註冊地址

香港灣仔

港灣道1號會展廣場

辦公大樓1405-1409室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

32樓

3203-3209室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根據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股份代碼

3613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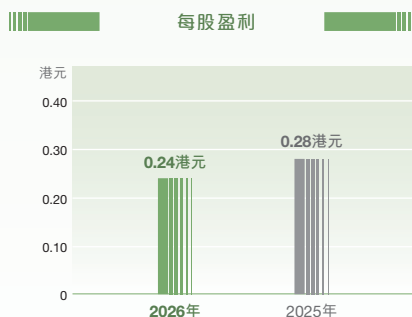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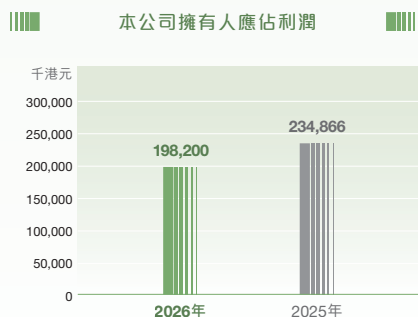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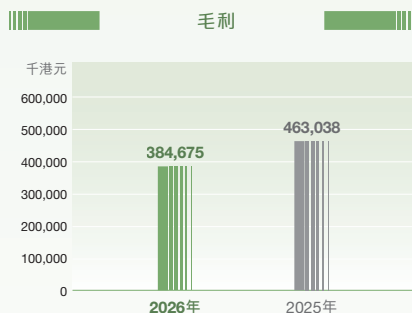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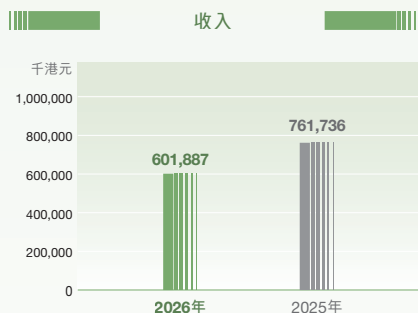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千港元)	2026年	2025年	變化
收入	601,887	761,736	-21.0%
毛利	384,675	463,038	-16.9%
除所得稅前利潤	233,427	289,671	-19.4%
期間利潤	201,193	245,936	-18.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198,200	234,866	-15.6%
每股盈利	0.24港元	0.28港元	-0.04港元

截至

(千港元)	2026年 6月30日	2025年 12月31日	變化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07,835	2,279,224	-3.1%
總資產	4,509,845	4,660,738	-3.2%
權益總額	4,237,177	4,368,861	-3.0%

截至2026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業務概覽

2026年上半年，全球地緣政治衝突持續擾動供應鏈，消費結構性降級已成全球趨勢。香港政府統計處資料顯示，2026年上半年香港零售業總銷貨價值同比上升9.6%，惟中藥零售類別銷貨價值同比下跌5.1%，反映相關消費領域需求較為疲弱。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內」），本集團（北京同仁堂國藥有限公司，下稱「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或「我們」）銷售收入為601.9百萬港元（2025年：761.7百萬港元），較上年同期下跌21.0%；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為198.2百萬港元（2025年：234.9百萬港元），較上年同期下跌15.6%。本集團毛利率從去年同期60.8%上升至本期內63.9%，同比增長3.1%，同時，利潤跌幅小於收入跌幅，表明我們在成本費用管控與產品結構優化方面的努力持續見效。本期內，資金結構保持穩健，經營現金流充裕，有息負債極低，財務緩衝能力充足；同時，存貨金額持續下降，資產配置進一步向核心業務聚焦，整體資產結構得到持續優化。

本集團堅定不移地推進自有產品的市場行銷戰略，以「品質優先、管道可控」為原則，持續優化分銷體系。在港澳及中國內地市場，本集團主動收緊自有產品的分銷管道，強化終端價格管控與品牌形象管理。受此策略性調整影響，本期內，自有產品批發收入同比下降27.8%。零售端方面，本集團持續加大自有產品的銷售網絡佈局力度，重點拓展香港零售市場，香港零售收入同比增長5%，主要得益於加強產品及品牌推廣、優化產品營銷策略、強化前線員工培訓，以及完善銷售激勵機制。2026年上半年，本集團完善核心品種銷售考核機制，優化各部門季度考核節奏，引導各業務單元聚焦目標、主動作為，推動企業管理向現代化、精細化方向持續邁進。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拓展

本集團積極拓展產品組合，本期內，推出金芝肝寶及羚羊角粉膠囊等新品，進一步豐富大健康產品矩陣，其中，金芝肝寶定位肝臟養護賽道，羚羊角粉膠囊為香港首款同類獲批產品，「齧養素」牙膏已在香港、中國內地及海外地區啟動規模化推廣，逐步拓展口腔護理這一新興賽道。

本集團圍繞安宮牛黃丸開展「認准雙龍標」主題宣傳，於香港核心商圈進行流動路演，帶動周邊門店銷售增長；完成京東全球購、天貓國際、抖音全球購及自有小程序全域佈局，深化與香港頭部零售連鎖集團合作，開設品牌專櫃。線上體系全面成型，線下管道穩步拓展。

國際化拓展方面取得實質性突破。本期內，香港大埔生產研發基地正式獲得越南衛生部傳統醫藥局頒發的GMP工廠認證，成為香港首家獲此認證的中成藥製造企業，為安宮牛黃丸在進入越南市場掃清了資質壁壘。於2026年5月，本集團與越南春橋控股股份公司簽署諒解備忘錄，明確產品註冊、終端共建、醫保准入、中藥材合作、跨境貿易等六大方向。於2026年6月，本集團分別與俄羅斯本土最大藥品批發商IRIMIS有限公司、俄中文化藝術基金會及俄中進出口有限公司簽署諒解備忘錄，覆蓋進出口、銷售鏈路、市場准入、文化交流、電商合作等領域。

供應鏈方面，於2026年3月，本集團成功申領北京海關簽發的全國首張牛黃《進境動植物檢疫許可證》，實現阿根廷牛黃全國首單進口，首次打通南美優質貴細藥材貨源通道。同期，本集團於烏拉圭新設立南美代表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生產及研發

本集團大埔生產研發基地通過SGS機構ISO22000及HACCP雙重體系認證，品質管控、原料驗收、生產加工等環節規範。於2026年3月，同仁堂牌破壁靈芝孢子粉靈芝提取物膠囊獲頒進口保健食品註冊證書。2026年上半年，本集團完成244個品種澳門申報，36個品種成功獲批，157個外持證品種完成香港合規升級。

研發方面，本集團於本期內啟動12項新品研發立項，與香港中文大學啟動縮泉丸循證醫學研究；與澳門科技大學合作的黃芪桂枝五物湯、桃紅四物湯製劑優化研究已完成品質標準構建和工藝優化。桂枝茯苓丸在乳腺健康領域的現代藥理研究顯示可抑制腫瘤血管生成、改善免疫狀態；靈芝薑黃複方在代謝相關性脂肪性肝病(MAFLD)動物模型中展現保肝、降脂、抗氧化等積極作用，同時積極推進多語言AI中醫診療終端研發。

品牌建設與文化推廣

本集團持續構建涵蓋青少年教育、社區惠民、非遺體驗及全球展會的立體化品牌推廣體系。

「銅人非凡之旅」活動全面升級，依託智能中草藥園開展校外種植實踐，並編發《中醫藥世界一「銅人」非凡之旅》漫畫繪本。第二屆「北京同仁堂中醫藥健康學生大使計劃」，帶領多名師生走訪生產研發基地、中草藥園及實驗室，於學校配置「百子櫃」，將中醫藥文化深度融入校園日常。助力聖公會天水圍靈愛小學設立「天靈小醫館」，支持「共創明『Teen』計劃」，接待弱勢社群學生參觀大埔生產研發基地。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第三屆「同仁堂日」聯動海外門店同步舉辦，於香港核心商圈開展流動宣傳車路演，聚焦「雙龍標」正品科普，同時聯合香港海關開展專項打假行動。零售門店推出促銷優惠與健康諮詢。澳門門店以「關愛女性呵護兒童」為主題，聯動電召平台提供產品諮詢與健康建議；新西蘭團隊參與「中文+中藥」主題活動，通過義診與持續健康監測活動與市民深度交流。

在第139屆廣交會上，本集團展出安宮牛黃丸等數十款經典中成藥及三大創新產品，精製飲品首次亮相；本集團參與消博會「一帶一路」中醫藥發展圓桌對話會，與海南農墾集團簽署合作備忘錄。

展望

2026年是「十五五」開局之年。當前，全球經濟復甦仍面臨多重壓力，但中醫藥在國際市場的認可度持續提升，科技賦能與標準化建設正成為行業高質量發展的關鍵驅動力。下半年，本集團將錨定全年目標，聚焦以下六項重點：

一是深化「2+2+N」產品策略。穩固安宮牛黃丸、靈芝孢子粉兩大核心支柱；發力藥食同源、藥妝同源兩大潛力賽道；拓展抗衰老產品、經典名方反覆運算、跨境品種引進等N個創新品種。

二是推進海外產品拓新突破。以安宮牛黃丸越南 GMP資質落地為標杆，打通東盟規模化銷售通道；推進「齋養素」牙膏及金芝肝寶等新品多國註冊備案。

三是實施門店煥新「3+1」計劃。標準化改造香港零售終端，統一門店形象、陳列標準與服務流程，重點打造海外文化旗艦店。

四是完善全球化供應鏈佈局。搭建全球採購、全域保供、高效配置、風險可控的現代化供應鏈體系，精準適配海外市場拓展與終端運營需求。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五是攻堅核心藥材進口。將海外規模化進口作為供應鏈攻堅重點，深耕海外原產地資源，搭建穩定、多元、安全、可控的核心原料進口供應鏈。

六是擁抱「AI+中醫藥」。積極探索AI輔助診療系統應用，推動傳統「望聞問切」向標準化、數據化、智慧化升級，讓三百年的經驗智慧與現代科技同頻共振。

本集團將以更精細化的考核機制和更高效的組織能力，推動各項戰略部署有序落地。本集團將始終堅守「炮製雖繁必不敢省人工，品味雖貴必不敢減物力」的品質承諾，以匠心守護產品生命線。依託大埔生產研發基地的國際標準體系，持續推動經典名方循證研究與產品創新；完善全球供應佈局，推動中藥材標準互認，深化AI等現代科技與中醫藥的融合應用，以文化傳播與市場開拓協同發力，為本公司股東創造可持續回報，助力中醫藥高質量國際化發展。

人力資源

於2026年6月30日，我們共有763名僱員（2025年：789名）。於本期內，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為108.7百萬港元（2025年：113.5百萬港元）。為確保能夠吸引及挽留優秀員工，本集團定期檢討薪酬政策，並參考業績及個人表現為合資格僱員提供酌情獎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一直維持良好財務狀況，現金及銀行結餘達2,207.8百萬港元（2025年12月31日：2,279.2百萬港元）。本期內，本集團內部資源產生的淨款使得本集團業務有穩定的現金流入，加上充足現金及銀行結餘，使本集團有充裕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滿足日常營運與營運資金需求及支持拓展計劃。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為港元、人民幣及澳門元，主要存放於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且於一年內到期。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總額、流動資產淨額及淨資產分別為590.3百萬港元、3,733.2百萬港元及4,237.2百萬港元（2025年12月31日：分別為596.0百萬港元、3,857.9百萬港元及4,368.9百萬港元）。本集團於2026年6月30日的流動比率（界定為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的比率）為21.0（2025年12月31日：19.7），反映本集團的財務資源充足。本集團於2026年6月30日的負債比率（界定為借款以及租賃負債總額對權益總額的比率）為3.0%（2025年12月31日：2.9%）。

資本架構

本集團於本期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資本結構未發生任何變化。本集團的股本僅由普通股構成。

資本開支

於本期內，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2.6百萬港元（2025年：16.4百萬港元），主要用於零售終端裝修及購置機器及設備作生產及營運用途。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及其他海外國家／地區營運。本集團的交易、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澳門元計值。於本期內，該等貨幣的匯率波動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於本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衍生活動，亦無使用任何財務工具對沖外匯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於本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已持有的重大投資及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價值佔本集團總資產5%或以上的重大投資。本期內，無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截至本報告日期，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抵押本集團資產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抵押資產（2025年：無）。

或然負債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2025年：無）。





簡明合併損益表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簡明合併業績，連同2025年同期之未經審計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收入	6	601,887	761,736
銷售成本	7	(217,212)	(298,698)
毛利		384,675	463,038
分銷及銷售開支	7	(100,236)	(102,641)
一般及行政開支	7	(82,638)	(88,659)
金融資產之淨減值損失撥回／(計提)	7	17,022	(7,334)
淨其他(虧損)／利得		(3,235)	937
經營利潤		215,588	265,341
財務收益		24,381	27,520
財務支出		(3,001)	(3,379)
淨財務收益	8	21,380	24,141
應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收益		(3,541)	189
除所得稅前利潤		233,427	289,671
所得稅開支	9	(32,234)	(43,735)
期間利潤		201,193	245,936
以下人士應佔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198,200	234,866
非控股權益		2,993	11,070
		201,193	245,936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以每股港元列示)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10	0.24	0.28

第16至33頁的附註為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份。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未經審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期間利潤	201,193	245,936
其他綜合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貨幣兌換差額	3,806	12,086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淨非控股權益應佔貨幣兌換差額	100	2,56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315)	(825)
期間其他綜合收益	3,591	13,825
期間綜合收益總額	204,784	259,761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01,691	246,127
非控股權益	3,093	13,634
期間綜合收益總額	204,784	259,761



第16至33頁的附註為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份。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未經審計 202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計 202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218,287	225,460
使用權資產		197,240	200,008
無形資產	13	62,589	64,494
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40,946	42,58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的金融資產		6,498	6,813
預付款項和押金		27,454	24,361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37,302	32,261
		590,316	595,982
流動資產			
存貨	14	1,254,311	1,341,633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5	457,383	443,899
原期限為三個月以上之短期銀行存款		49,273	51,3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58,562	2,227,847
		3,919,529	4,064,756
總資產		4,509,845	4,660,738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	938,789	938,789
儲備			
— 其他儲備		(46,587)	(50,078)
— 留存收益		3,162,539	3,299,179
		4,054,741	4,187,890
非控股權益		182,436	180,971
權益總額		4,237,177	4,368,861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未經審計 202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計 202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附註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貸		36	71
租賃負債		75,502	74,171
淨遞延所得稅負債		7,184	7,185
退休福利承擔		3,602	3,602
		86,324	85,029
流動負債			
借貸		71	7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97,632	125,611
租賃負債		50,195	52,227
當期所得稅負債		38,446	28,939
		186,344	206,848
總負債		272,668	291,877
權益及負債總額		4,509,845	4,660,738

第16至33頁的附註為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份。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留存收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於2025年1月1日	938,789	(13,124)	(10,584)	6,229	(40,898)	3,194,948	4,075,360	171,074	4,246,434
綜合收益									
期間利潤	—	—	—	—	—	234,866	234,866	11,070	245,936
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 價值變動	—	—	(825)	—	—	—	(825)	—	(825)
貨幣兌換差額									
— 本集團	—	—	—	—	11,309	—	11,309	2,564	13,873
— 合營企業及聯營 公司	—	—	—	—	777	—	777	—	777
綜合收益總額	—	—	(825)	—	12,086	234,866	246,127	13,634	259,761
與權益擁有人以其擁有人 的身份進行的交易									
已付股息	—	—	—	—	—	(292,985)	(292,985)	—	(292,985)
來自非控股股東的 資本出資	—	—	—	—	—	—	—	9,000	9,000
與權益擁有人以其擁有人 的身份進行的交易的 總額	—	—	—	—	—	(292,985)	(292,985)	9,000	(283,985)
於2025年6月30日	938,789	(13,124)	(11,409)	6,229	(28,812)	3,136,829	4,028,502	193,708	4,222,210
於2026年1月1日	938,789	(13,124)	(11,173)	6,229	(32,010)	3,299,179	4,187,890	180,971	4,368,861
綜合收益									
期間利潤	—	—	—	—	—	198,200	198,200	2,993	201,193
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 價值變動	—	—	(315)	—	—	—	(315)	—	(315)
貨幣兌換差額									
— 本集團	—	—	—	—	1,905	—	1,905	100	2,005
— 合營企業及 聯營公司	—	—	—	—	1,901	—	1,901	—	1,901
綜合收益總額	—	—	(315)	—	3,806	198,200	201,691	3,093	204,784
與權益擁有人以其擁有人 的身份進行的交易									
已付股息	—	—	—	—	—	(334,840)	(334,840)	(1,628)	(336,468)
與權益擁有人以其擁有人 的身份進行的交易的 總額	—	—	—	—	—	(334,840)	(334,840)	(1,628)	(336,468)
於2026年6月30日	938,789	(13,124)	(11,488)	6,229	(28,204)	3,162,539	4,054,741	182,436	4,237,177

第16至33頁的附註為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份。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272,908	480,494
投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26,212	28,230
原期限為三個月以上之短期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2,104	(169,91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1,791)	(4,171)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預付款項	(833)	(12,229)
投資活動所產生／(所用)之現金淨額	25,692	(158,081)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		
租賃付款額的本金部分	(34,159)	(30,664)
償還借款	(35)	(36)
已付利息	(3,001)	(3,379)
已付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334,840)	(292,985)
已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1,628)	—
來自非控股股東的資本出資	—	9,00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73,663)	(318,0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75,063)	4,349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27,847	1,773,07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收益	5,778	11,531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58,562	1,788,954

第16至33頁的附註為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份。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I 一般資料

本集團從事中藥產品和保健品的生產、零售及批發並提供中醫診療服務。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同仁堂科技**」)為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中間控股公司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同仁堂股份**」)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中國北京同仁堂(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同仁堂集團公司**」)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

本公司股份於2013年5月7日在聯交所GEM上市，並於2018年5月29日轉至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列賬。該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已於2026年8月28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計。

2 編製基準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編製。

載於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中的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乃為比較資料及摘錄自該年度的法定合併財務報表但此等資料並不構成公司該年度的法定合併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須披露與此等法定財務報表有關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按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662(3)條及附表6的第3部向公司註冊處交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3 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披露外，本集團所採用於編製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的會計政策與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為一致。

中期收益之稅項按適用於預期年度盈利總額的稅率計提。

採納新修訂框架及準則之修訂

本集團所採納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且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須強制採用的新修訂框架及準則之修訂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計量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
改進 — 第11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
則第7號之修訂

採納上述準則之修訂對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並無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4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對影響會計政策應用與資產及負債及收支呈報金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或有別於該等估計。

編製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所作主要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與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5 財務風險管理

(a)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面臨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現金流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並無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要求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須與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自上一個年結日以來並無任何改變。

(b) 流動資金風險

相比2025年12月31日，金融負債的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並無重大變動。

6 收入及分部資料

(a) 收入

未經審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銷售產品	578,632	739,820
服務收入	23,255	21,847
品牌使用費收益	—	69
	601,887	761,736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確認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並分配資源，同時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營運分部。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根據各個營運分部的收入及分部業績評估分部表現。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根據實體的位置及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所審閱的資料釐定營運分部並釐定本集團有3個呈報營運分部。

收入來源地區按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所在地分析。相關詳情如下：

- (i) 香港 — 在香港透過零售店鋪銷售中藥產品及保健品並提供中醫診療服務，以及批發中藥產品及保健品。此外，該分部包括來自使用「同仁堂」品牌名稱的海外實體的品牌使用費收益。
- (ii) 中國內地(就本中期報告而言，除香港、澳門及中國台灣地區以外的其他中國地區) — 於中國內地批發中藥產品及保健品及向中國內地以外的客戶獨家分銷同仁堂科技及同仁堂股份的「同仁堂」品牌產品。
- (iii) 海外(除(i)及(ii)以外所述的其他國家／地區，就本中期報告而言，包括澳門) — 於其他海外國家／地區(包括澳門)零售及批發中藥產品及保健品以及提供中醫診療服務。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未分配項目主要包括企業開支。

分部間銷售根據相關方協定之條款進行。

分部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預付款項和押金、遞延所得稅資產、存貨、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短期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部負債包括借貸、租賃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退休福利承擔、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負債。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i) 簡明合併損益表的分析

	香港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海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 六個月(未經審計)				
分部收入	458,501	81,997	166,514	707,012
分部間收入	(72,389)	(32,736)	—	(105,125)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386,112	49,261	166,514	601,887
收入確認的時點				
在某一時點	386,112	48,219	163,796	598,127
在一段時間內	—	1,042	2,718	3,760
	386,112	49,261	166,514	601,887
分部業績	185,153	8,029	4,163	197,345
分部間對銷				18,243
經營利潤				215,588
財務收益	23,827	17	537	24,381
財務支出	(1,366)	(11)	(1,624)	(3,001)
應佔按權益法入賬之 投資虧損				(3,541)
除所得稅前利潤				233,427
所得稅開支				(32,234)
期間利潤				201,193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i) 簡明合併損益表的分析(續)

	香港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海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 六個月(未經審計)				
分部收入	515,131	146,749	208,809	870,689
分部間收入	(80,197)	(28,756)	—	(108,953)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434,934	117,993	208,809	761,736
收入確認的時點				
在某一時點	434,865	117,235	206,802	758,902
在一段時間內	69	758	2,007	2,834
	434,934	117,993	208,809	761,736
分部業績	195,634	7,099	21,622	224,355
分部間對銷				40,986
經營利潤				265,341
財務收益	25,658	29	1,833	27,520
財務支出	(1,527)	(47)	(1,805)	(3,379)
應佔按權益法入賬之 投資收益				189
除所得稅前利潤				289,671
所得稅開支				(43,735)
期間利潤				245,936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ii)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的分析

	香港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海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2026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分部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3,800,682	222,706	486,457	4,509,845
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24,370	11,178	5,398	40,946
總負債	(155,609)	(29,042)	(88,017)	(272,668)
於2025年12月31日 (經審計)				
分部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3,815,865	262,449	582,424	4,660,738
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22,423	14,429	5,733	42,585
總負債	(117,258)	(64,242)	(110,377)	(291,877)





7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未經審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出售存貨成本	178,274	262,61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108,678	113,545
短期租賃費用	6,426	4,619
可變租賃付款(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附註)	369	250
使用權資產折舊	34,730	35,769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3)	2,851	3,06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2)	10,143	9,218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36
貿易應收款項之淨減值(撥回)/計提	(17,022)	7,334
宣傳及廣告開支	6,060	9,879

附註：可變租賃付款額費用指若干零售終端產生的收入按百分比計算後超出其固定租金的金額。



8 淨財務收益

未經審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財務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24,381	27,520
財務支出		
租賃負債	(3,001)	(3,379)
淨財務收益	21,380	24,141

9 所得稅開支

就期內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 (2025年：16.5%) 的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就於中國內地營運的附屬公司期內估計應課稅利潤按25% (2025年：25%) 的稅率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海外利潤的稅項基於期內估計應課稅利潤按實體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稅率計算。

未經審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36,846	39,623
遞延所得稅	(4,612)	4,112
所得稅支出	32,234	43,735

於2021年12月，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頒佈全球反侵蝕稅基(「GloBE」)規則範本(亦稱「支柱二」)，以改革國際企業稅。本集團屬於支柱二的範圍內。在支柱二下，本集團需為其在每個司法管轄區的GloBE有效稅率與15%最低稅率之間的差額繳納補足稅。





9 所得稅開支(續)

截至報告日，支柱二法例已在本集團經營所在的部分司法管轄區生效，包括澳大利亞、加拿大、捷克共和國、德國、香港、義大利、荷蘭、新西蘭、波蘭、新加坡、韓國、瑞典、瑞士和阿拉伯聯合大公國。根據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的財務數據，本集團已評估其支柱二法例下的補足稅影響。根據該評估，本集團位於澳門的附屬公司的有效稅率估計低於15%。然而，截至報告日，本集團預計在澳門或其他司法管轄區不會面臨重大的支柱二補足稅風險。本集團將繼續監察與支柱二法例相關的全球發展，並相應地重新評估任何潛在影響。

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於2023年7月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修訂中規定的暫時強制例外情況，不予確認或披露與支柱二所得稅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資料。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未經審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千港元)	198,200	234,866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837,100	837,100
每股盈利(港元)	0.24	0.28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具潛在攤薄效應之股份(2025年：無)。



II 股息

於2026年6月，已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309,727,000港元及特別股息為25,113,000港元（2025年：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92,985,000港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董事會不建議派付中期股息（2025年：無）。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千港元
於2026年1月1日（經審計）	225,460
增加	1,716
折舊支出	(10,143)
貨幣兌換差額	1,254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218,287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3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商譽 千港元	電腦軟件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2026年1月1日（經審計）	49,419	15,075	64,494
增加	—	927	927
攤銷	—	(2,851)	(2,851)
貨幣兌換差額	—	19	19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49,419	13,170	62,589

14 存貨

	未經審計 202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計 202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原材料	939,023	1,113,180
在製品	66,323	49,551
製成品及貿易商品	248,965	178,902
	1,254,311	1,341,633





15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未經審計 202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計 202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 直接控股公司	403	—
— 同系附屬公司	133,870	138,359
— 合營企業	1,915	2,160
— 聯營公司	750	1,552
— 第三方	373,295	358,670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510,233	500,741
減：損失撥備	(92,685)	(105,871)
淨貿易應收款項	417,548	394,870
應收銀行承兌匯票	43	177
預付款項	14,243	15,233
其他應收款項	14,914	21,533
押金	9,558	11,116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1,077	970
	457,383	443,899

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應收關聯方的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計 202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計 202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最多90天	68,022	331,477
91至180天	155,644	672
181至365天	137,750	60,520
365天以上	148,817	108,072
	510,233	500,741

應收銀行承兌匯票的賬齡是在180天以內。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6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2026年1月1日（經審計）及 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837,100,000	938,789

1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計 202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計 202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 中間控股公司	—	31,817
— 直接控股公司	6,539	11,240
— 同系附屬公司	64	67
— 聯營公司	1,151	1,107
— 第三方	29,179	17,803
貿易應付款項	36,933	62,03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57,303	59,725
合同負債	3,396	3,852
	97,632	125,611



1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關聯方的貿易款項) 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計 202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計 202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最多90天	25,566	53,252
91至180天	2,765	775
181至365天	1,174	881
365天以上	7,428	7,126
	36,933	62,034

18 承擔

(a) 資本承擔

	未經審計 202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計 202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4,004	4,373

(b) 租賃承擔

本集團已確認租賃為使用權資產，以下所載之短期及低價值租賃除外：

	未經審計 202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計 202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一年內	802	1,609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承諾但未開始的未折現未來租賃付款額為2,179,000港元。這些租賃承諾在2025年12月31日之後的租賃期開始日後被確認為使用權資產。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無相關租期尚未開始執行的租賃承擔。

19 重大關聯方交易

除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其他部份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外，下列交易乃與關聯方進行：

未經審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a) 銷售產品予：		
— 中間控股公司	—	5,558
— 同系附屬公司 (i)	19,419	68,999
	19,419	74,557
(b) 自以下公司購買產品：		
— 直接控股公司 (i)	10,139	9,319
— 中間控股公司 (i)	11,768	21,447
— 同系附屬公司 (i)	63	413
	21,970	31,179
(c) 來自合營企業之品牌使用費收益 (ii)	—	69
(d) 租金開支予：		
— 最終控股公司 (i)	507	—
— 直接控股公司 (i)	520	504
— 同系附屬公司 (i)	2,030	2,265
	3,057	2,769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就相關物業租賃確認應付直接控股公司的租賃負債為2,646,000港元（2025年12月31日：無）和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的租賃負債為11,898,000港元（2025年12月31日：1,914,000港元）。

(e) 向同系附屬公司支付之		
廣告代理服務費用 (i)	—	2,976



19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f)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就僱員服務向主要管理人員支付或應付的酬金如下：

未經審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薪金和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2,988	5,070
退休金成本 — 定額供款計劃	293	448
	3,281	5,518

附註：

- (i) 該等交易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按雙方協定的價格及條款進行。
- (ii)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品牌使用費乃本公司根據品牌使用權協議按該等合營企業營業收入的1%和稅前利潤的1.5%的較高者按年收取。根據該等協議，該等合營企業獲准使用「同仁堂」品牌名稱營運。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中的權益

於2026年6月30日，概無本公司董事（「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香港法例第571章））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規定彼等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

於2026年6月30日，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及登記於本公司所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備存登記冊的權益或知會本公司的權益的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本公司股份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佔已發行股本的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同仁堂科技	實益擁有人	318,540,000	38.05%
同仁堂股份 ⁽¹⁾	實益擁有人	281,460,000	33.62%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318,540,000	38.05%
同仁堂集團公司 ⁽²⁾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600,000,000	71.67%



附註：

- (1) 同仁堂股份直接持有同仁堂科技已發行股本的約46.85%。因此，同仁堂股份視為擁有同仁堂科技所持本公司318,540,000股股份的權益。
- (2) 同仁堂集團公司直接持有同仁堂股份已發行股本的約52.45%，而同仁堂股份則直接持有同仁堂科技已發行股本的約46.85%。同仁堂集團公司亦直接持有同仁堂科技共約1.34%內資股及H股股份。故此，同仁堂集團公司視為擁有同仁堂科技及同仁堂股份分別所持本公司318,540,000股股份及本公司281,460,000股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本公司並無獲悉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知會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或淡倉。

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任何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有任何安排，賦予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任何權利可認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或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的方式取得利益。





競爭業務權益

為妥善記錄及界定本公司、同仁堂股份、同仁堂科技及同仁堂集團公司（統稱「**控股股東**」）各自的業務分野，各控股股東與本公司於2013年4月18日訂立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其詳情刊載於本公司2013年4月25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除非彼等共同實益擁有本公司權益少於30%，否則各控股股東於任何時間均不會，並促使彼等各自的附屬公司不會在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的情況下，直接或間接（借助本集團權益而進行者除外）：

- (i) 於中國內地以外的市場（「**非中國內地市場**」）從事研發、製造及銷售以靈芝或靈芝孢子為原材料的產品；
- (ii) 於非中國內地市場從事研發、製造及銷售任何「同仁堂」品牌的產品，惟為日本兩名獨立第三方製造的中藥產品除外。僅此說明，在不影響不競爭契據一般性原則下，除目前於日本的除外業務外，不會與非中國內地市場任何其他各方訂立與日本除外業務類似的安排；
- (iii) 於非中國內地市場銷售或註冊（新註冊或續期）安宮牛黃丸；
- (iv) 於非中國內地市場從事任何中藥產品的分銷，惟招股章程所披露的若干現有安排除外；及
- (v) 進行任何「同仁堂」品牌產品的新海外註冊（第(i)至(v)項統稱為「**受限制業務**」）。

此外，根據不競爭契據，各控股股東亦承諾，倘彼等各自及／或其任何聯繫人士直接或間接獲要約或得悉任何與受限制業務相關的項目或新業務機會（「**新業務機會**」），其必須(i)立即且無論如何不得遲於七(7)天向本公司發出有關該等機會的書面通知，並向本公司提供其合理要求的資料，以使本公司可在知情情況下對該等機會作出評估；及(ii)盡力促使該等機會按不遜於其及／或其聯繫人士獲提供的條款提供予本公司。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審閱新業務機會，並於接獲控股股東通知後三十(30)個營業日內決定是否投資新業務機會。

同仁堂集團公司亦向本公司授予優先認購權，本公司可按不遜於同仁堂集團公司願意向其他人士出售的條款收購其所持北京同仁堂香港藥業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同仁堂(英國)有限公司及北京同仁堂太豐股份有限公司的權益。

有見及此，本集團採用下列企業管治措施以應付任何日後潛在競爭業務產生的任何潛在利益衝突及保障本公司股東利益：

- (i) 獨立非執行董事須至少每年審閱控股股東有否遵守及執行不競爭契據的條款；及
- (ii) 本公司將於年報披露獨立非執行董事基於遵守及執行不競爭契據之條款進行的審閱。

為監察母集團(即同仁堂集團公司、同仁堂股份、同仁堂科技及其各附屬公司，本集團及各自的前身除外)的競爭業務，由兩名無權益董事(即王馳先生及嚴晗先生)組成之執行委員會(「**競爭執行委員會**」)已成立，其主要職責如下：

- (a) 對母集團分銷渠道(包括零售店舖及批發客戶)進行季度檢查，以檢查是否有以靈芝或靈芝孢子為原材料的產品(本集團製造的破壁靈芝孢子粉膠囊除外)於非中國內地市場銷售；及
- (b) 每季度與母集團代表溝通，確認彼等的研發產品組合中是否有以靈芝或靈芝孢子為原材料的產品。





其他資料

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曾鈺成先生(主席)、徐宏喜先生及陳毅馳先生)組成之監察委員會已成立，其主要職責如下：

- (a) 每季度開會並審閱競爭執行委員會的季度檢查記錄及每日通訊記錄(如適用)；及
- (b) 向董事會報告競爭執行委員會所提供記錄的審閱結果(將刊載於本公司年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於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概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遵守上市發行人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本期內已遵守了標準守則內列載的標準及本公司採納的關於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

於本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規定。

董事資料變更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之規定，除了已於本公司2025年報所披露之信息以外，本公司概無須予披露自本公司2025年報日期以來之董事資料之變更。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是本集團運營及管治流程中至關重要的一環。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有助於本集團識別和評估風險、採取措施應對威脅、貫徹落實發展戰略及確保實現既定目標。

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管治架構以「三道防線」模式為基礎，包括日常營運管理及監控、風險合規管理以及獨立監督保證。

隨著內外部環境的不斷變化，本集團主動、系統、持續地對經營過程中的風險事項進行識別、評估，明確風險管控職責，檢視風險管控措施的充分性和有效性，不斷將風險管控理念融入運營及管治流程的各個環節，全面加強本集團風險管控能力，保障經營目標的實現和持續穩健的發展。

本期內，相關職能部室和業務單位按照分工，各司其職、各盡其責，對風險進行日常監控，並通過風險監控報告匯報重大風險的總體情況及風險管理活動。有關風險監控報告經過進一步分析匯總後形成本集團風險管理報告向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匯報，以供持續監督及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有關電商服務合作框架協議的持續關聯交易

茲提述本公司於2026年8月28日發布的公告（「**該公告**」），該公告涉及本公司與北京同仁堂數字科技有限公司（「**同仁堂數字科技**」）訂立的電商服務合作框架協議。董事會謹就本集團依據該電商服務合作框架協議採購電商服務所採用的定價政策提供進一步資料。





其他資料

根據電商服務合作框架協議應支付的服務費乃經公平協商確定，並按正常商業條款收取，及不遜於本集團可從獨立第三方服務商獲得的條款進行。於訂立具體服務安排前，本集團一般會向同仁堂數字科技及其附屬公司（包括直接或間接控股的附屬公司）（統稱「**數字科技集團**」）以及至少兩家能夠提供性質、範圍和規模相當的電商服務的獨立第三方服務商詢價，並按可比基準比較就相關費用、服務範圍、服務質量、服務要求、付款條件及其他商業條款進行比較。倘向至少兩家獨立第三方服務商取得報價並不可行，本集團將參考現有市場資料、過往與獨立第三方服務商的交易情況以及當前市場狀況，對擬議費用及條款進行評估。相關業務部門將編製擬進行交易的詢比評估報告，並由指定管理人員根據本集團內部審批程序審閱批准後方可進行。財務部門及本集團管理階層將持續監察該等交易，以確保其符合定價政策及上市規則。

董事認為，上述定價政策及內部控制措施足以確保根據電商服務合作框架協議擬進行的交易均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經審閱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及中期報告。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處理方法而言，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之間並無出現意見分歧。

承董事會命
北京同仁堂國藥有限公司
主席
嚴晗

香港，2026年8月28日



cm.tongrentang.com